



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7174
9 May 1985
CHINESE
ORIGINAL: SPANISH

1985年5月9日

萨尔瓦多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秘书长的信

谨请你将我这封载有1985年5月7日在圣萨尔瓦多发表的《圣萨尔瓦多宣言》的信予以散发为荷。上述《宣言》全文如下：

“哥斯达黎加、萨尔瓦多和洪都拉斯各国外交部长和危地马拉副外交部长在圣萨尔瓦多市开会，目的是要分析中美洲区域的普遍形势，共同决定适于解决当前危机的和平办法，而且要审查孔塔多拉集团提出的和平倡议所取得的成果，

考虑到：

1. 为了提供区域和平与安全的长期保证，为了促进本区域各国人民的福利和发展，必须严格遵守国际法的原则和准则。

2. 为了实现中美洲的和平，根本之计在于签订多边国际文书，在孔塔多拉集团的宝贵帮助下，以中美洲国家才有主权来制定各种解决办法为基础，确定本区域各国之间共处的规则。

3. 中美洲的稳定和平如要能够保持，则本区域各国政府便必须先具有坚强的政治意志出发，支持并积极出力改善和巩固真正的民主、代议制和多元化过程。

4. 本区域受内外因素所造成的复杂的经济局势加剧了社会和政治危机，不利于各国人民的福利，因此必须采取可以解决上述问题的步骤。

因此，他们宣布：

1. 本国政府具有使用和平方法解决其分歧的政治意志。

2. 本国政府重申坚决支持孔塔多拉集团的行动，强调中美洲各国必须直接参与谈判和拟定任何可能通过的协议。

3. 在当前情况下，为维护中美洲各国的安全与完整，需要恢复本区域各国间的军事平衡。为此目的，所有国家必须宣布放弃争取军事优势的目标。

4. 必须采取旨在终止军备竞赛的具体措施，其作法是在《促进中美洲和平与合作的孔塔多拉文件》生效以前，制定本区域的军事发展最高限度。同样地，迫切需要终止目前企图用暴力和颠覆方法来破坏中美洲各国民主体制稳定的扩张主义者的干涉。

5. 因此必须完成关于安全问题方面各项安排的谈判，特别是与核查和监督办法有关的安排，这些安排载于作为孔塔多拉集团倡议的一部分所提交的草案之中，其中包括1984年10月的特古西加尔巴文件和1985年3月关于核查和监督办法以及安全问题的法规。

6. 支持所有旨在在中美洲区域实现民主和多元化的措施，这是实现和平和社会正义的最适当的途径。

7. 为在中美洲实现和平，所有发生深刻的社会分裂的国家必须在既定的法律体制内采取行动，以求实现民族和解，这是为了确保社会所有阶层都将充分参与建立和改进真正的民主进程。

为此，他们认为必须重申和加强《孔塔多拉文件》所载的政治义务，并且认识到亟需改进核实手段及执行规则，以保证其得到忠实的严格的遵守。

8. 他们确实对促进经济合作进程的建议感到兴趣，特别是计划中与欧洲共同体的协议，这将成为1984年9月在圣何塞会议开始发展的进程的高潮。

9. 有必要支持任何能加强中美洲民主和多元发展的一切行动，并客观地评价最近对该地区危机有直接影响的事件。”

请将此信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毛里西奥·罗萨莱斯(签名)
